

证券代码：002587

证券简称：奥拓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71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法院一审已立案受理，尚未正式开庭。
- 2、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千百辉智能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或“千百辉”）为被告。
- 3、涉案的金额：暂计135,167,161.29元，该涉案金额为原告提起诉讼的金额，不代表法院最终审理结果。
- 4、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。案件的诉讼金额仅为原告单方提起诉讼主张的请求金额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原告的诉讼主张不予认可，将依法积极应诉，并保留追究原告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的权利，坚决维护公司合法权益，切实捍卫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鉴于案件尚未作出判决，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其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高度重视该涉诉事项，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8），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，内蒙古千亿汇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千亿汇”）、陈荣开、黄长利、

黄林涛向法院对千百辉提起诉讼，并将内蒙古中基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、乌海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列为案件第三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。

二、诉讼进展情况

近日，千百辉通过查询银行账户获悉其部分银行账户内的资金被冻结，本次冻结系因千亿汇、陈荣开、黄长利、黄林涛就合同纠纷案件（案号：（2026）内03民初18号）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所致，本次冻结金额为人民币3,953.54元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财产保全措施系法院在案件立案后，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做出的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，并非法院对千百辉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。

千百辉本次被冻结资金金额为3,953.54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.0003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总额的0.0009%。本次被冻结资金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较小，仅涉及千百辉部分银行账户内的资金，其他账户及其余资金不受影响，不会对公司及千百辉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本次千百辉部分银行账户内的资金被冻结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规定的情形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情况，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及子公司的合法权益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六日